

# 成交通知书

安阳市大通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你方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 9 时 00 分在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递交的安阳市第三中学理化生实验室建设项目（二次）响应文件已被采购人接受，通过采购小组认真、细致、公正的评价和比较，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

成 交 价：1238962 元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根据豫财购[2017]10 号和安财购[2017]7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 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安阳市政府采购网 (<http://anyang.hngp.gov.cn/anyang>)，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 合 同

合同编号 : DTWL-085

签订地点 : 河南省安阳市

签订时间 : 2021 年 12 月 2 日

采购人 (甲方) : 安阳市第三中学

供应商 (乙方) : 安阳市大通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 一、合同货物 (详单后附)

序号	货物品名	座位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1	化学通风实验室	56	1	间	170520	170520
2	化学准备室仪器室	/	1	间	124860	124860
3	高中化学实验仪器	/	1	套	170423	170423
4	生物综合实验室	56	1	间	164690	164690
5	生物准备室	/	1	间	75710	75710
6	高中生物实验仪器	/	1	套	139341	139341
7	物理电学实验室	56	1	间	162100	162100
8	物理准备室	/	1	间	45200	45200
9	高中物理实验仪器	/	1	套	186118	186118

合计					¥1,238,962.00
----	--	--	--	--	---------------

##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叁万捌仟玖佰陆拾贰元整，即 RMB

¥ 1,238,962.00 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

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等

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

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 三、质量要求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

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

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

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4、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

费用由甲方负担。

## 四、交货及验收

1、乙方交货期限为合同签订生效后的30日内，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20日内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随即在10日内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

使用，(如由于甲方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时间顺延)。

2、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1) 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3日内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

进入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  
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  
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  
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  
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漏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  
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  
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  
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 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3、货物安装完成后 10 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  
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  
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  
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如货物经乙方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  
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  
约责任。

#### 五、付款方式

所有产品交货并验收完毕后（验收时发现产品存在质量或运输损坏等问题，  
需由供应商无条件更换损坏产品，待验收合格，双方在验收单上签字确认），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97%。其余3%的货款，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后，在产品、施工质量和售后服务均符合合同要求的前提下，15个工作日内支付。

## 六、售后服务

1、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到场，24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如货物经乙方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乙方未能按时交货，甲方有权退货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2、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 七、违约责任

### 1、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0.01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0.01/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20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 2、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0.01 /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15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0.1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 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7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1的赔偿金给甲方。

(4) 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 八、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 九、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合同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二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签约日期：2011年12月3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侯惠丽

地址：安阳市北关区自由路赛博数码

广场C区2号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安阳红旗路支行

账号：7011 8012 0102 0000 4925

电话：0372-5355117

传真：

签约日期：2011年12月3日